鄂尔多斯市科学技术协会
鄂尔多斯市教育局 文件

鄂科协发〔2018〕28号

关于举办鄂尔多斯市第十八届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的通知

各旗区科协、教育局，市直有关学校：

为认真贯彻落实《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计划纲要》，进一步加强未成年人科学素质行动和科学教育与培训基础工程建设，展示鄂尔多斯市青少年科技创新活动和科技辅导员队伍建设的优秀成果，市科学技术协会、市教育局决定联合举办鄂尔多斯市第十八届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内容与方式

大赛分为创新项目竞赛和评比展示。

创新项目竞赛包括：青少年科技创新成果竞赛和科技辅导员创新成果竞赛。

评比展示包括：青少年科技实践活动比赛、青少年科技创意比赛和少年儿童科学幻想绘画比赛。

二、规则与评审

1、大赛参照《全国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规则》2017 年修订版组织实施。

2、参赛作品的评审严格按照《鄂尔多斯市第十八届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评审办法》的具体规定进行。

三、参赛对象

1、全市各中、小学校（包括中等师范学校、中等专业学校、职业中学、技工学校）的学生，独立完成的科技创意作品，以及在今年 7 月 1 日前不超过两年时间内完成的科技创新作品、科学研究论文。

2、全市各幼儿园、小学和中学，7 月 1 日之前年龄为 5-14 周岁的少年儿童，独立完成的科学幻想绘画作品。

3、全市各中、小学校（包括中等师范学校、中等专业学校、职业学校、技工学校）的学生群体，参与科技实践活动并形成科技实践活动成果者。

4、全市各中小学校、各级教育科研机构、各级校外科技教育活动场所的专兼职科技教育工作者及从事科技教育工作的社会人士，在今年 7 月 1 日前不超过两年时间内完成的科技发明、科教制作、科技教育方案。

四、申报要求

1、每名学生只能申报一件青少年科技创新作品（包括集体、科学幻想绘画作品）。集体作品的申报者不得超过 3 人，中

途不得换人，并且必须是同一旗区、同一学历段（小学、初中或高中）的学生合作项目。

2、科技创意作品仅接受个人申报，不接受集体作者的作品。参加青少年科技创新作品竞赛的参赛者，可同时申报科技创意竞赛作品，但不能以同一件作品进行申报。

3、科学幻想绘画只限个人作品，不接受集体作品参赛。

4、科技辅导员科技创新作品只限个人申报，不接受集体作品，每名科技辅导员只能申报一件作品参赛，。

5、作品申报材料必须使用本通知附件中的最新版本项目申报书，各类项目申报书请登陆鄂尔多斯科学技术协会网下载。网址：http://eeds.imast.org.cn

五、申报办法

1、各旗区科协会同当地教育部门，按照所分配的作品名额选拔优秀作品参加全市比赛，其中青少年科技创新作品初中、小学组作品之和不得少于作品总申报数的20%，集体作品不得超出年级组申报作品数的20%。请各旗区严格按照申报比例上报，否则不予受理。

2、市直学校到所在地的旗、区科协申报（不允许跨旗区申报）。

3、各旗、区科协申报的所有参赛作品都要填报统一格式的《第十八届全市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作品项目清单》，参赛作品资料以各旗区上报的项目清单为准，由于上报材料之间内

容不一致而引发的一切责任由各旗区科协承担。

六、申报截止时间

1、各旗区科协务必于6月20日前将参赛作品清单（电子版）报送到市科协青少部，经审核通过后方可申报参赛作品申报材料。

2、参赛作品清单（纸质）、参赛作品申报材料（光碟）、科幻画作品上报截止日期为6月27日，过期不予授理。

七、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477—8581184

电子邮箱：2241480985@qq.com

附件：1、全市第十八届青少年创新大赛评审办法

2、全市第十八届青少年创新大赛评分标准

3、申报作品名额分配表

4、参赛项目申报材料要求

鄂尔多斯市科学技术协会　　鄂尔多斯市教育局

2018年4月25日

附件：1

全市第十八届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

评　审　办　法

一、参赛作品材料审核

市科协会同市教育局将对各旗区上报的所有参赛作品材料进行审核，对存在下列情况的作品取消其参赛资格。

1、没有使用文件规定的最新版本的项目申报表，项目申报材料填报不完整、不规范。

2、同一件作品在项目申报书、作品说明、项目清单中所填内容不一致。

材料审核合格的作品进入初评。

二、奖项设置

1、青少年科技创新、科技创意作品按高中、初中、小学分别设一、二、三等奖。

2、青少年科技辅导员作品、青少年科技实践活动设一、二、三等奖。

3、少年儿童科学幻想绘画作品设一、二、三等奖。

三、作品初评

1、根据进入评审阶段作品的数量，将高中创新作品、高中

创意作品、初中创新作品、初中创意作品、小学创新作品、小学创意作品、青少年科技辅导员创新作品、青少年科技实践活动共八类作品分成两组。

2、市科协会同市教育局，通过随机抽取逐一联系的方式从评委库中确定作品评委6名、科幻画评委2名。6名作品评委通过抽签的方式分为两组，每组评委评审一组作品，科幻画评委评审科幻画作品。

3、评委根据参赛作品的电子版材料进行评审，对各组作品逐一打分。

4、评委评分结束后，工作人员现场统计评审结果，然后按照得分高低将九类作品分别排出顺序。

5、各类作品按照25%的淘汰率淘汰排在末尾的作品。

6、经过淘汰后的下列五类作品，按照15%、35%、50%的比例确定一、二、三等奖的具体名额，计算出现小数时，执行四舍五入的规定。

高中创意作品、初中创意作品、小学创意作品、青少年科技实践活动、少年儿童科学幻想绘画。

7、经过淘汰后的下列四类作品进入终评。

高中创新作品、初中创新作品、小学创新作品、青少年科技辅导员作品。

四、作品终评

1、根据进入终评的四类作品的数量，将其分成两组。

2、市科协会同市教育局，通过随机抽取逐一联系的方式从评委库中确定终评评委6名（参加过初评的评委不再参加终评)。通过抽签方式将终评评委分为两组，每组评委评审一组作品。

3、作品终评采用现场答辩的方式进行，各组评委对本组作品逐一打分。

4、参加终评作品的作者本人必须到现场进行答辩，不按时参加答辩的作品视为自动放弃比赛,小学作品作者可自行决定是否参加现场答辩，得分不受影响。

5、评委评分结束后，工作人员现场统计作品得分。从作品的所有得分中，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剩余得分的总和除以评委总数减去二、再减去弃权评委数后的得数，即为该作品的最后得分，然后将四类作品按照得分高低分别排出顺序。

五、确定获奖作品名单

1、各类作品按照15%、35%、50%的比例确定一、二、三等奖的具体名额和名单，计算出现小数时，执行四舍五入的规定。

六、获奖作品名单公示

1、获奖作品名单在鄂尔多斯科普网上进行为期五天的公示。

2、如有弄虚作假的举报，一经查实，取消其获奖资格，并给予作者和辅导员相应的处罚。

3、被取消获奖资格的作品名额，按顺序递补。

七、公布大赛结果颁发获奖证书、奖品

1、公示期结束后，由鄂尔多斯市科学技术协会和市教育局联合下发《关于公布鄂尔多斯市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结果的通知》。

2、两部门联合向获奖作品作者颁发获奖证书。

八、确定参加全区大赛作品名单

根据全区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通知的具体要求，确定报送全区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的各类作品名单。

九、工作纪律

1、大赛工作人员，对于大赛中需要保密的事项要严格保密，如违反保密纪律造成不良后果者，将追究其责任。

2、参加作品评审的评委不得向外界透露评委身份，不得向任何人泄露参赛作品的任何信息，评委之间不能互相串通为某件作品打人情分，不得与参赛作品的作者、亲属及其相关人员联系。评审期间要求所有评委将手机交由监督人员统一管理。如发现有违反纪律的现象发生，取消其评委资格，如造成严重后果，将建议纪检部门和所在单位追究其责任。

十、监督

公众可以观摩、监督大赛终评现场。

附件：2

全市第十八届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

评　分　标　准

一、初评评分标准

按照全国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章程中所规定的“三性”原则即创新性、科学性、实用性三个方面进行评分。

（一）青少年科技创新作品、科技辅导员科技创新作品、青少年科技实践活动评分标准

1、创新性：最高得分为30分，最低得分为20分。

2、科学性：最高得分为30分，最低得分为20分。

3、实用性：最高得分为40分，最低得分为30分。

参赛作品最高得分为100分，最低得分为70分。

（二）青少年科技创意作品评分标准

1、创新性：最高得分为30分，最低得分为20分。

2、科学性：最高得分为30分，最低得分为20分。

3、实用性：最高得分为40分，最低得分为30分。

参赛作品最高得分为100分，最低得分为70分。

（三）少年儿童科学幻想绘画评分标准

少年儿童科学幻想绘画按照以下原则进行评分。

想象力：绘画选题的新颖程度和创意所展现的想象力。

科学性：绘画内容的科学依据、逻辑性。

绘画水平：画面设计、色彩处理和绘画技巧。

1、想象力：最高得分为30分，最低得分为20分。

2、科学性：最高得分为30分，最低得分为20分。

3、绘画水平：最高得分为40分，最低得分为30分。

参赛作品最高得分为100分，最低得分为70分。

（四）具体规定

1、评委评审作品时，只需给出作品的总得分，总得分可保留1位小数。

2、在同一组作品中，不得出现相同分值的作品。

3、如果某件作品的得分高于100分或者低于70分，则该评委对该件作品的评分无效。

二、终评评分标准

按照全国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章程中所规定的“三性”原则即创新性、科学性、实用性三个方面及是否参加现场答辩进行评分。

（一）青少年科技创新（高中、初中）作品、科技辅导员科技创新作品评分标准

1、创新性：最高得分为30分，最低得分为20分。

2、科学性：最高得分为 30 分，最低得分为 20 分。

3、实用性：最高得分为 30 分，最低得分为 20 分。

4、现场答辩：参加现场答辩得 10 分，不参加现场答辩得 0 分。

参赛作品最高得分为 100 分，最低得分为 60 分，如果某件作品的得分高于 100 分或者低于 60 分，则该评委对该件作品的评分无效。

（二）青少年科技创新（小学）作品评分标准

1、创新性：最高得分为 30 分，最低得分为 20 分。

2、科学性：最高得分为 30 分，最低得分为 20 分。

3、实用性：最高得分为 40 分，最低得分为 30 分。

参赛作品最高得分为 100 分，最低得分为 70 分，如果某件作品的得分高于 100 分或者低于 70 分，则该评委对该件作品的评分无效。

（三）具体规定

1、评委评审作品时，只需给出作品的总得分，总得分可保留 1 位小数。

2、在同一组作品中，不得出现相同分值的作品。

附件：3

申报作品名额分配表					
NO	旗　区	创新作品	创意作品	科幻画	辅导员作品
1	康巴什区	15	15	15	15
2	东胜区	15	15	15	15
3	达拉特旗	10	10	10	10
4	准格尔旗	10	10	10	10
5	伊金霍洛旗	10	10	10	10
6	乌审旗	10	10	10	10
7	杭锦旗	10	10	10	10
8	鄂托克旗	10	10	10	10
9	鄂托克前旗	10	10	10	10
合计	9	100	100	100	100

附件：4

参赛项目申报材料要求

一、青少年科技创新作品申报材料

项目申报书、作品说明（要求不少于800字，项目申报书中的项目简介不能代替作品说明）。

创新作品申报材料包括	
材料名称	申报份数（电子版）
项目申报书	1份
作品说明	1份

二、青少年科学研究论文申报材料

项目申报书、论文（要求不少于1500字）。

科学研究论文申报材料包括	
材料名称	申报份数（电子版）
项目申报书	1份
论　　文	1份

三、青少年科技创意作品申报材料

项目申报书、创意说明（要求在2000字以内）。

青少年创意作品申报材料包括	
材料名称	申报份数（电子版）
项目申报书	1份
创意说明	1份

四、少年儿童科学幻想绘画作品申报材料包括

参赛作品（标准4开390mm×543mm）和申报书，将申报书原件贴于作品背面左上角。申报书中应严格按照大赛规定填写艺术形式及选手年纪，避免出现“儿童画”、“小学七年级”等不标准的内容出现。

少年儿童科学幻想绘画作品申报材料包括		
材料名称	申报份数	
	纸质	电子版
申报书	一份，贴于作品背面	1份
科幻画原件	1份	不要求上报

五、科技辅导员创新作品申报材料

项目申报书、作品说明（要求不少于800字，项目申报书中的项目简介不能代替作品说明）。

科技辅导员创新作品申报材料包括	
材料名称	申报份数（电子版）
项目申报书	1份
作品说明	1份

六、青少年科技实践活动申报材料

活动申报书、科技实践活动报告。

青少年科技实践活动申报材料包括	
材料名称	申报份数（电子版）
活动申报书	1份
科技实践活动报告	1份

七、具体要求

项目申报材料中，学校名称都要求填写全称，前面都要冠以鄂尔多斯市。

鄂尔多斯市科学技术协会　　2018 年 4 月 25 日印发